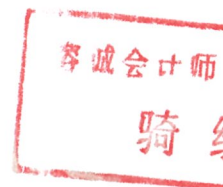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4]518Z0213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7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4]518Z0213 号

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态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三态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三态股份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三态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三态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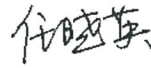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三态股份公司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三态股份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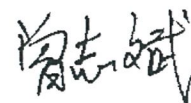

（此页为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4]518Z0213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任晓英(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海曼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曾志斌

2024 年 3 月 27 日



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01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 11,846.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7.3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68,311,8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06,400,963.13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761,910,836.87 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3]518Z0144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五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人民币 45.49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78,367.43 万元（含利息扣除手续费后净收入等）。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与管理。

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25日、2021年2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在相关银行就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分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高新园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兴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高新北支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南头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行专户管理，并分别与上述开户银行及保荐券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五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四方/五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履行了职责。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高新园支行	110908999810606	19,369.79	活期资金：10,369.79 理财余额：9,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748477620669	5,454.55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高新北支行	15845566778817	10,830.03	活期资金：230.03 理财余额：10,600.00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南头支行	15465566778831	0.00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高新北支行	15985566778873	18,955.88	活期资金：255.88 理财余额：18,700.00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南头支行	15855667788982	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兴支行	8110301013300701567	23,757.17	
合计		78,367.43	

注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高新园支行，账户号：110908999810606，该账户为此次募集资金的总募集账户，本次该账户募集资金按募集资金运用规划转款至各募投项目专户后，该账户剩余资金将用于支付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和投入跨境电商系统智能化升级建设项目建设；

注 2：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额系含尚未支付和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1,863.1 万元、补流户收到普通户转来税款 104.83 万元，利息扣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253.90 万元。

三、2023 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二）募集资金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由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61,910,836.87 元，少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招商银行	招银理财招赢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计划 7007	灵活理财	2000	2023.12.29	2%	-

受托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 收益率	报告期实际 损益金额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 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 款 NSZ06099	结构性理财	7000	2023.12.26-20 24.03.27	2.5%	-
平安银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 款 14 天滚动 TGS23000003	结构性理财	2000	2023.12.28-20 24.1.11	2.34%	-
平安银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 款挂钩上海金（阶梯三 层看涨） TGG23201735	结构性理财	4000	2023.12.29-20 24.02.02	2.72%	-
平安银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 款挂钩上海金（阶梯三 层看涨） TGG23201737	结构性理财	21500	2023.12.29-20 24.04.02	3%	-
平安银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 款 7 天滚动（挂钩汇率 TGS20000001	结构性理财	1800	2023.12.29-20 24.01.05	2.23%	-

（四）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五）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和实际资金需求，以公司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鹏展万国电子商务（深圳）有限公司、义乌三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惠州三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2,484.88 万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其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深圳市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76,191.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49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积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4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跨境电商系统智能化升级建设项目	否	24,005.00	22,762.69	45.47	45.47	0.20	2025-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仓储智能化升级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31,344.33	29,722.19	-	-	-	2025-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1 义乌仓智能化升级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11,396.63	10,806.83	-	-	-	2025-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2 惠州市三态供应链智能化升级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19,947.70	18,915.36	-	-	-	2025-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000.00	23,706.20	0.02	0.02	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0,349.33	76,191.08	45.49	45.49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										

证书序号: 0011869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廿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110001540422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40422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Shenzhen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一年 第六 月 十六 日
 Date of Issuance: 11/16/2011



姓名 任晓英
 Full name: Ren Xiaoying
 性别 别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84-11-06
 Date of birth: 1984-11-06
 工作单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Liananda Accounting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码 370785198411065522
 Identity card No.: 37078519841106552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特普) 深圳
 2019年 12月 3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CPAs
 (特普) 深圳
 2019年 12月 3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刘海燕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9-09-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1622198909284165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30102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10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分所
 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5 月 22 日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分所
 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5 月 22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刘海燕



刘海燕

11010130102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姓名 曾志斌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1-12-12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40981199112127277
Identity card No. _____



曾志斌

证书编号: 11010032077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1 年 07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曾志斌

11010032077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或一年
ear after